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开源证字〔2024〕67号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五一视界数字孪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

北京五一视界数字孪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五一视界”）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北京五一视界数字孪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对象）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司（作为辅导机构）关于北京五一视界数字孪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本阶段辅导期内，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机构”、“开源证券”）委派张连江、张姝、郑付芹、赵文菁、张顺海、张丽丽、郭凯君、唐晓雨、王清宇作为五一视界辅导小组成员，其中张连江任辅导小组组长。上述9名辅导人员均为辅导机构正式从业人员，均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要的专业知识和技能，且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参与本期辅导工作的中介机构还包括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2023年12月2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以下简称“北京证监局”）对公司报送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申请材料予以受理，五一视界第一期辅导工作期间为2023年12月26日至2024年3月31日。

本期辅导过程中，辅导小组针对辅导对象的实际情况，采取了多种方式开展辅导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了解五一视界规范运作及内控执行情况，查阅并搜集公司内控、法律、财务、业务等方面资料；

2、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

诚”）、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中伦”）的协助下，辅导小组通过现场沟通、中介机构协调会、专题会议等方式对在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分析并讨论相应的解决方案。

3、根据确定的整改方案督促辅导对象进行整改，督促公司按照上市要求进行规范。

目前，第一期辅导工作已经按照辅导协议的要求顺利完成，辅导过程中，五一视界对开源证券的辅导工作给予了积极配合，辅导协议及辅导计划履行情况良好。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并结合辅导对象的实际情况，本期辅导内容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1、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开展全面尽职调查工作，系统、深入地了解公司的基本情况和业务发展情况；全面收集公司历史沿革、股东情况、业务技术、行业发展、组织架构及内部控制、募集资金运用等方面的基础材料。

2、自辅导期开始后，辅导小组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工作底稿指引》的要求完善尽职调查底稿，同时对公司法律、财务等方面的问题进行梳理；督促辅导对象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目标和未来发展规划，并制定可行的募投项目规划。

3、开源证券会同各中介机构按照现有工作进展，进一步细化了IPO申报工作安排的相关规划，并明确了后续待完成的主要工作事项以及时间节点。通过定期召开中介协调会以及专项问题解决会等方式，讨论解决辅导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同步调整工作

计划、督促辅导对象解决落实相应问题。

4、本辅导期内，辅导小组通过重点问题讨论会、中介机构协调会、访谈等多种方式，引导辅导对象及其相关人员充分了解多层次资本市场各板块的特点和属性，掌握拟上市板块的定位和相关监管要求情况，树立进入证券市场的诚信意识、自律意识和法治意识。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辅导机构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共同参加辅导工作，包括：召集辅导律师、辅导会计师对辅导对象继续开展尽职调查工作，对尚待完善的规范性问题提出相应的整改意见；就重要问题及时召开专题会议，督促辅导对象规范运作等。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本期为五一视界第一期辅导工作报告。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辅导对象已具备一套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财务管理体系、内部决策与控制体系，能够较为规范地运作，但与上市公司的标准相比尚存在提升空间。辅导工作小组将在下一阶段辅导工作中拟督促公司遵照执行相关内控规章、制度，帮助公司持续提升治理和管理水平，提高内控管理效率，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2、辅导对象股东核查情况需进一步落实。辅导对象存在股权结构较为分散、机构股东较多的情形，辅导机构已按照相关核

查要求开展了核查工作，待进一步获取各股东补充提供的股东核查资料。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由于工作调整，下一阶段辅导小组人员将发生变更。开源证券将委派张连江、陈亮、韩中福、赵文菁、张丽丽、王鹏、程慧敏、唐晓雨、杨志刚共 9 名人员组成辅导工作小组，继续开展辅导对象的辅导工作。上述人员均为辅导机构正式从业人员，均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要的专业知识和技能，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开源证券辅导小组将会同各中介机构继续对辅导对象进行全面尽职调查，对其经营的合规情况、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业务及行业的发展情况持续关注并不断完善。同时，辅导小组将会督促辅导对象继续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学习及培训，通过专业人员辅导授课、专题讨论、个别答疑的方式，促进其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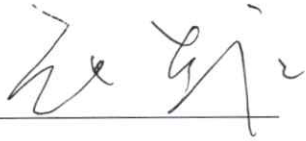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

2024年4月10日印发

(本页无正文,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五一视界数字孪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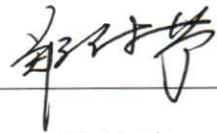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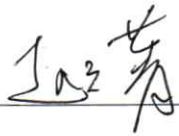
张连江



张姝



郑付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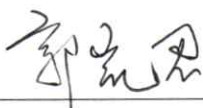
赵文菁



张丽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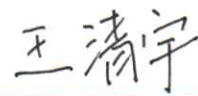
张顺海



郭凯君



唐晓雨



王清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2024年4月10日